

证券代码：300623

证券简称：捷捷微电

公告编号：2022-031

证券代码：123115

证券简称：捷捷转债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8日以邮件方式通知；
- 2、会议召开的时间：2022年4月19日下午14:30；
- 3、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启东市经济开发区钱塘江路3000号101办公楼4楼主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召开；
- 5、会议召集人：监事会主席王成森；
- 6、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王成森；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3人，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包括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共3人，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共0人。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经审议，监事会一致认为：《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一致认为：《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一致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并且得到了较好的贯彻和执行，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和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一致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此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

专项说明》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一致认为：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议，监事会一致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一致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因而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事项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提高其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整体利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187 名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为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187 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 1,068,750 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19 日